

两米新床 难容两米床垫

促销掺水致新床“缩水”，商家称销售时未解释清楚



本报8月21日讯(记者 潘旭业) 岛城一市民买床遇缩水, 买时商家说是两米, 却搁不下两米长的床垫, 原来新床床身只有1.9米长。21日, 经过协商, 商家同意顾客提出的退货要求。

21日, 市民孙先生拨打本报热线电话反映, 在位于江西路上的一家商场买床时, 销售人员说是两米长, 但是根本放不进两米的床垫, 床身只有1.9米。随后, 记者来到孙先生家中, 看到一个两米长的床垫根本放不进床里。记者用尺子量了一下, 原来床身只有1.9米长。

上午11时许, 记者来到这家商场三层的华典臻木家具店, 向销售人员询问与孙先生买的同一型号的床的尺寸。据一位姓王的销售人员介绍, 这一型号的床有宽1.5米长2米和宽1.8米长2米两种常规尺寸的, 是批量生产的, 还有一款是宽1.2米长2米的, 但需要提前订做。

记者仔细查看了该店样板床上标的规格, 发现两种常规尺寸的床标的是长1.6米和1.9米, 宽2.1米, 比销售人员介绍的长和宽都长出10厘米, 但孙先生购买的那款宽1.2米长2米的床标的规格就是宽1.2米长2米。

在记者的询问下, 该工作人员说, 一般情况下, 销售人员向顾客介绍床的大小的时候介绍的都是床身的大小, 也就是能放床垫部分的大小, 不包括床头部分。由于孙先生购买的床不是常规规格, 需要订做, 所以问题可能出在当时购买时销售人员没有解释清楚。

一位从事家具销售行业多年的业内人士称, 买床时, 销售人员报给顾客的床的尺寸都是指床体长度, 也就是能够放



两米长的床垫根本放不进两米长的床里。潘旭业 摄

下的床垫的长度, 而不包括床头部分。“平常买床的时候, 销售人员说的都是床身的长度, 哪有说总长度的? 现在床都买回去了, 床垫也买了, 但是都不能用。”对于这种答复, 孙先生显得非常不满。随后, 记者找到商场宣传科的王科长, 王科长了解后称, 问题可能出在当时销售人员没有解释清楚, 并通过与销售方联系, 商家同意孙先生提出的退货要求。

热线直探

流浪汉穿行高速路

神志不清, 交警将其救下

本报8月21日讯(记者 姜萌) 神志不清的流浪汉闯入高速公路, 为避交警玩起“躲猫猫”。20日, 青银高速蓝村路段的巡逻交警救下一名神志不清的流浪汉, 并将其送入医院治疗。

20日17时左右, 青岛大队值班的4名民警在青银高速(济青段)例行巡逻, 路过蓝村路段时发现一名衣着褴褛的男子在高速公路车道上。只见他时而而在车道上贴着栏杆行走, 时而坐在高速公路边发呆, 丝毫不把过往车辆放在眼里。不少行驶过来的车辆看到他都纷纷避让, 情况十分危险, 将巡逻民警吓出一身冷汗。4名民警随即下车上前询问情况, 本打算将这名行人用警车拉离高速公路, 确保他的人身安全和道路的通行安全。然而, 男子看到身穿制服的民警上前, 快走几步跨

过中央护栏到了对面车道, 加快了脚步行走。等到民警到达他所在的车道后, 他又再一次跨过栏杆, 与民警打起了游击。反复了几次后, 巡逻民警只好兵分两路对他围追堵截, 终于将男子拦下。

民警看到, 这名男子衣着褴褛, 大夏天里穿了好几层衣服, 裤子还破了好几个洞。男子的手腕、下腿等身体部位都有划伤。与他交流时也是答非所问, 语言表述不清。遇到问题只知道摇头, 说不清具体住址, 也说不出家人朋友。特征很像是无家可归的流浪汉。4名巡逻民警商量后决定联系当地民政部门通报情况寻求帮助。并将男子扶入警车内送到城阳棘洪滩华慈医院, 并为他联系医生进行诊治。半夜时分, 帮男子包扎治疗好后, 民警又联系当地社会救助站将他安置妥当。

谎称可以谈对象 女子智擒强奸犯

本报8月21日讯(通讯员 梁佳 杨晓颖 记者 赵壁) 黑龙江男子在青岛长沙路附近欲强奸一独自行走的女子, 女子反抗受伤。女子谎称可以谈对象, 让男子送她回家, 男子信以为真, 却落入法网。近日, 该男子强奸未遂获刑4年半。

男青年杜某, 系黑龙江人, 2005年曾因犯强奸罪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 后减刑释放来到青岛, 一直没有找工作。2011年元旦晚上11点左右, 无所事事的杜某在喝下两瓶白酒后在长沙路口附近转悠, 看到一位女子独自在路上走, 见四下无人, 身上只揣着两块钱的杜某就想抢点钱花。杜某抢劫过程中欲行不轨, 遭到剧烈反抗。杜某手脚并用, 咬伤女子的嘴唇及左眼眶, 还从草丛中捡起一块三角形的水泥砖砸伤女子头部。

“我离婚了, 现在一个人住, 你敢不敢把我送回家去?” 女子苦苦哀求,

带着杜某来到自己的住处, 并打电话通知自己妹妹来送钥匙。妹妹来到之后看到姐姐满脸是血, 旁边还有一个男的, 心生怀疑。姐妹二人将杜某稳住哄至屋内后, 妹妹暗中得到姐姐的求救信号, 出门寻找家人并立即报警。开平路派出所民警接到报案后立即出动, 赶至受害女子家中将杜某当场抓获。

杜某交代了犯罪事实, 并交代自己还有强奸罪前科。青岛市四方区检察院认为杜某违背女子意志, 以言语威胁的方法欲强行与女子发生性关系, 其行为已构成强奸罪, 且杜某系累犯, 他的伤害行为造成被害女子面部多处损伤, 经法医鉴定已构成轻伤, 遂依法对杜某提起公诉。近日, 法院经一审认为杜某的行为已构成强奸罪, 考虑到犯罪未遂的情节, 判决杜某犯强奸罪, 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 不得假释。



海牛来了

21日, 青岛海昌极地海洋世界迎来了从非洲喀麦隆远道而来的客人——4只海牛。它们从喀麦隆出发, 经过50个小时才抵达青岛。据介绍, 目前海牛全球仅剩几千只, 已成为世界即将濒临灭绝的珍稀海洋哺乳动物之一。这也是省内首次引入海牛。 本报记者 杨宁 摄影报道

平度查获一批问题果酒

葡萄酒“早产”5个月, 或添加工业添加剂



本报8月21日讯(记者 刘腾) 17日, 青岛市质监局稽查局在平度查获一家伪造生产日期并且涉嫌添加工业添加剂的酒庄, 并扣押了该厂生产的葡萄酒、果酒和配制酒近8万瓶。21日, 记者了解到, 质监局正在对这批问题酒进行质量检测。

17日, 记者来到平度的这家酒庄, 厂房里存放着大量葡萄酒、果酒和配制酒, 包装箱上落满了灰尘。

在一种名为“**金汁白葡萄酒”的外包装上同样没有标注生产日期, 而箱子上顶着一张标签, 标注“半成品无码

256件”。青岛市质监局稽查一队队长卜瑞华称, 半成品无码即为已提前生产好但未标注生产日期的葡萄酒。

卜瑞华称, 厂方为延长保质期, 在灌装后未按规定标注生产日期, 而是边出厂边标注生产日期, 目前厂房内未封箱的酒全部没有生产日期。经质监局抽样检测后发现, 未标注生产日期的果汁酒生产时间为三四月左右, 是厂家为应对中秋、国庆期间销售高峰提前生产的。

在酒庄的原料仓库里, 稽查人员发现了工业用甘油、亚硫酸和一些用来存放添加剂却没有标注的大桶。记者注意到, 仓库里有三四个用来存放甘油添加剂的大桶, 大桶上面标

注着“仅限工业用途”几个字。卜瑞华告诉记者, 甘油添加剂可分为工业用甘油以及食品用甘油, 按规定, 工业用途的甘油添加剂不能在食品中添加, 而工厂中总重量为250公斤一桶添加剂已经用完。

记者了解到, 这批葡萄酒和果汁酒的生产企业2002年建厂, 现有正规的营业执照。卜瑞华介绍, 该厂伪造生产日期已违反有关规定, 并且涉嫌添加工业用的甘油添加剂。质监局将责令该企业追回市场上正在销售的酒。质监局已异地扣押该厂库存的近8万瓶酒, 将进一步检测这批酒是否有质量问题。目前, 该厂生产的酒流向市场的数量不得而知。

商贩夜间圈路烧烤

李沧城管将其清理

本报8月21日讯(记者 张杰 通讯员 于佳立) 桌子、马扎摆满路面, 行人需要让道而过。20日晚, 李沧区唐山路, 两个野烧烤摊圈占了近30平方米的人行道摆起了“大排档”。李沧城管执法人员发现后, 对摊主的烧烤工具进行了扣留, 将进行进一步处罚。

20日晚, 李沧城管执法人员接到市民举报, 在唐山路, 两个烧烤摊并排摆着, 圈占了近30平方米的人行道摆起了“大排档”, 现场除了两个大烧烤炉和4个啤酒桶, 另有十几张桌子、几十个马扎和满地的垃圾、油污。

执法人员到达现场后, 马上分成两拨, 一拨劝说正在吃烧烤的市民不能为了吃烧烤而影响

交通, 等他们稳定情绪后, 执法人员又对摊主进行了教育, 暂扣了其烧烤工具, 并将对其进行进一步处罚。

记者了解到, 由于李沧区地处城乡结合部, 部分路段由于商贩多、购物者多, 占道经营、乱停乱放机动车屡屡发生, 特别是一早一晚, 问题更为突出, 居民反映强烈。为了解决这一难题, 李沧区城管执法人员将会在近期对占道经营等行为进行集中整治。据悉, 自8月份以来, 李沧城管执法局查处无证摊点20个, 查扣各类违章作业工具50余件。

记者从李沧城管执法局获悉, 李沧将会对占道烧烤以及占道经营等行为进行集中整治。